

证券代码:688058 证券简称:宝兰德 公告编号:2024-072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9月2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议事平台
-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时间:2024年9月20日 14:00分

召开地点:北京西城区北三环中路29号A座28层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9月20日

至2024年9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则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东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的议案》	√

1. 提请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地点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8月29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 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注册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参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提示。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方能离场。

(四)会议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时在中国共产党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四、会议登记方法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持以下文件在以下时间、地点现场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传真、邮件等方式办理登记,均须与公司电话确认,并在登记时间2024年9月18日下午17:00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1. 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 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4. 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5. 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券商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注:所有原件均带一份复印件,通过信函、传真或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原件以及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4年9月18日(上午10:00-12:00,下午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北京西城区北三环中路29号A座28层

(四)注意事项

1. 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通信地址:北京西城区北三环中路29号3号楼李杰大厦28层

邮编:100088

电话:010-57926668

传真:010-57926669

邮箱:lesinvestor@bessystem.com

联系人:张博强、张博

(二)参会股东请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携带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交通、食宿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受托人姓名(或本人)出席2024年9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票)持股数:

受托人(持票)持股数:

委托/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具体作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058 证券简称:宝兰德 公告编号:2024-071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9月2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议事平台
-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时间:2024年9月20日 14:00分

召开地点:北京西城区北三环中路29号A座28层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9月20日

至2024年9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则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东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的议案》	√

1. 提请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地点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8月29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 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注册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参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提示。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方能离场。

(四)会议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时在中国共产党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四、会议登记方法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持以下文件在以下时间、地点现场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传真、邮件等方式办理登记,均须与公司电话确认,并在登记时间2024年9月18日下午17:00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1. 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 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4. 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5. 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券商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注:所有原件均带一份复印件,通过信函、传真或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原件以及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4年9月18日(上午10:00-12:00,下午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北京西城区北三环中路29号A座28层

(四)注意事项

1. 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通信地址:北京西城区北三环中路29号3号楼李杰大厦28层

邮编:100088

电话:010-57926668

传真:010-57926669

邮箱:lesinvestor@bessystem.com

联系人:张博强、张博

(二)参会股东请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携带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交通、食宿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受托人姓名(或本人)出席2024年9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票)持股数:

受托人(持票)持股数:

委托/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具体作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058 证券简称:宝兰德 公告编号:2024-072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9月2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议事平台
-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时间:2024年9月20日 14:00分

召开地点:北京西城区北三环中路29号A座28层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9月20日

至2024年9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则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A股股东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的议案》	√

1. 提请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地点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8月29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 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注册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参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提示。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方能离场。

(四)会议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时在中国共产党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四、会议登记方法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持以下文件在以下时间、地点现场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传真、邮件等方式办理登记,均须与公司电话确认,并在登记时间2024年9月18日下午17:00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1. 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2. 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3.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4. 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持股证明;

5. 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券商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注:所有原件均带一份复印件,通过信函、传真或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原件以及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4年9月18日(上午10:00-12:00,下午14:00-17:00)

(三)登记地点:北京西城区北三环中路29号A座28层

(四)注意事项

1. 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通信地址:北京西城区北三环中路29号3号楼李杰大厦28层

邮编:100088

电话:010-57926668

传真:010-57926669

邮箱:lesinvestor@bessystem.com

联系人:张博强、张博

(二)参会股东请于会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携带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交通、食宿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受托人姓名(或本人)出席2024年9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票)持股数:

受托人(持票)持股数:

委托/受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具体作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058 证券简称:宝兰德 公告编号:2024-072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9月2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议事平台
-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时间:2024年9月20日 14:00分

召开地点:北京西城区北三环中路29号A座28层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9月20日

至2024年9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